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4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15年5月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广发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广发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风险提示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收到《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评字[2015]121号），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由负面上调为稳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债券交易实行风险警示等相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上述情形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债券交易实行风险警示的情形。¹¹新筑债自2015年4月30日起实行风险警示。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 1、债券名称：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
-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发行的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 4、债券利率：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8.5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 5、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6、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1 年 12 月 7 日。
- 7、付息日：2012 年至 2016 年每年的 12 月 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8、本金兑付日：2016 年 12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9、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11、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第二章 发行人 201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2001]26 号文批准，由成都市新津新筑路桥机械有限公司、成都市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康柏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都江堰交大青城磁浮列车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津朗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西南交通大学及自然人赵衡平等 7 位股东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3 月 28 日，公司经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成立，工商注册登记号为 5100001813354，法定代表人黄志明，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住所为成都市新津县花桥工业区。

2010 年 9 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171 号）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 3,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38.00 元/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

2011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4,000 万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8,000 万元。

2014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8,000 万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6,000 万元。

2014 年 7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 8,536.8270 万股，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45,368,270 元。

公司的经营范围：金属桥梁结构及桥梁零件的设计制造；建筑用金属结构、构件的设计制造；橡胶制品的设计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的设计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和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的设计制造；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工程设计、工程咨询；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交通器材及其他交通运输设备、交通安全及管制专用设备、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城市低地板车辆及配件的设计、制造，租赁及相关领域的技术服务；合成材料制造；塑料制品业；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二、发行人 2014 年经营情况

2014 年，高铁行业宏观环境有所好转，市场需求有所增加，但宏观经营环境仍较严峻，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加强资金及成本费用管理，内控外扩，在公司各级人员共同努力下，实现销售收入 127,509.0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8.90 万元，营业利润较上年减亏 5,692.66 万元，实现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22,753.00 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分行业						
机械制造业	1,218,263,539.83	909,972,457.46	25.31%	2.24%	-1.91%	3.16%
分产品						

桥梁功能部件	792,084,475.08	556,734,450.25	29.71%	10.13%	5.96%	2.76%
搅拌设备	151,563,458.08	115,937,803.69	23.51%	19.40%	18.57%	0.54%
路面施工机械	118,241,757.18	92,366,434.19	21.88%	-11.91%	-9.95%	-1.71%
特种汽车	110,375,034.46	104,086,231.86	5.70%	-36.57%	-37.45%	1.34%
其他	45,998,815.03	40,847,537.47	11.20%	23.66%	15.02%	6.67%

三、发行人 2014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75,090,765.60	1,247,243,401.51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88,953.15	9,784,725.89	1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832,809.09	-96,318,374.25	5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7,529,958.74	191,538,187.97	1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5	0.0175	1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5	0.0175	1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0.52%	0.03%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05,455,221.35	3,808,956,292.90	1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69,269,095.19	1,870,874,923.81	31.98%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16号文批准，于2011年12月7日至2011年12月9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5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净募集款项共计49,250万元，已于2011年12月12日汇入公司在中信银行成都光华支行账户。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大信川验字[2011]第3013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公司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1、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商业银行贷款金额为 2.8 亿元。

2、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公司所借银行贷款。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第四节 本期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期“11新筑债”由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投资”）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新筑投资原名成都新筑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18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志明。公司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不含期货、金融、证券）及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策划、设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品及木材）、沥青、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产品（不含小汽车）、环保设备、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冶金炉料；货物进出口。（以上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14 年底新筑投资（合并）资产总额为 671,753.00 万元，负债合计为 407,490.8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264,262.11 万元。新筑投资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4,755.88 万元，实现净利润-4,205.6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79.04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30.56 万元。

根据《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跟踪评级分析报告》，新筑投资主要收入自于新筑股份，二者关联性较大，但受子公司四川路业收入下降影响，新筑投资净利润大幅减少。跟踪期内，新筑投资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升，长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偿债能力整体一般。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4年度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节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的发行日为2011年12月7日，2012年至2016年每年的12月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公司已经于2014年12月7日支付了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

第七节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新筑股份2014年的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跟踪分析，并于2015年4月28日出具了《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跟踪评级分析报告》。主要评级观点如下：

发行人作为国内最大的桥梁构件生产企业之一，在行业地位、技术研发、市场竞争力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跟踪期内，随着铁路建设下游需求回暖，公司营业收入小幅增长，整体盈利能力有所改善；整体债务负担变化不大，短期偿债能力有所上升。未来，公司在立足现有业务架构的基础上，将以城市有轨电车制造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预计该业务会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跟踪期内，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提高了其偿债能力。跟踪期内，本期债券的担保方新竹投资受子公司收入下降影响经营业绩下滑，其担保能力有所下降。

综上，联合评级对新筑股份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对“11新筑债”的债项信用评级为AA-。

优势

1. 公司是我国最大的桥梁构件生产企业之一，技术研发实力较强，有一定的技术竞争优势。
2. 跟踪期内，随着铁路建设下游需求回暖，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盈利能力有所回升，整体经营情况有所好转。
3. 跟踪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实力和偿债能力有所提升。
4. 公司未来将以城市低地板车辆制造作为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预计

该业务会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关注

1. 跟踪期内，国家经济持续放缓，机械制造行业持续进行结构调整，短期内机械制造企业仍将面临严峻的生存环境。

2. 跟踪期内，公司盈利水平有所恢复但依旧较低，经营亏损面有所收窄但局面未有明显改观。

3. 应收账款持续较高对公司资金形成占压。

第八节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的变动情况

根据新筑股份2014年年度报告，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周思伟先生，未发生变动情况。

第九节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69,000 万元。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4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担保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此页无正文，为《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4 年度）》之盖章页）

